

附件 - 《區區有貓店長·攝影作品公開徵集》之詳情、條款及細則

- 是次活動的所有參加者須接受及同意此條款及細則。未滿 18 歲的參加者須得其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才能接受及同意此條款及細則。
- 攝影作品徵集期由 2025 年 4 月 2 日中午 12 時 00 分開始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1 時 59 分（香港時間）（「活動時段」）截止。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的電腦系統所記錄的時間將為最終及具約束力。

攝影主題:

- 分享香港貓店長日常點滴，邀請全港市民以鏡頭捕捉貓店長與香港社區之間的溫暖互動，特寫周遭社區的動人時刻。

參加資格:

- 香港居民 – 不限年齡、性別，歡迎所有公眾人士、學生、專業及業餘攝影師參加!
- 參加者必須為攝影者本人。
- 參加者報名時須提供姓名(與香港身份證明文件相同)及有效聯絡電郵以作入圍/或得獎後聯絡。
- 參加者應確保所提供的所有資料均為真實及正確無誤，包括個人資料及其所提供的聯絡電郵。
- 在活動時段內，所有參加者須在活動期間內根據是此活動的指示及指引完成以下所有步驟：
 - 以個人帳戶讚好 MTR Instagram 專頁;
 - 讚好此活動的帖子。

攝影作品提交方法:

- 參加者需透過港鐵公司社交平台的網址連結於活動時段內自行上載並填寫個人資料，上傳相片，並需於每張相片附上不多於 20 字的名稱或簡介至港鐵公司提供的連結。
- 參加者最多提交 5 張相片，每位參加者只有一次入圍及得獎機會。
- 相片必須為數碼格式，並於香港拍攝。
- 攝影作品必須為原創，不能使用或源自他人的相片、作品/或材料進行二次創作。
- 攝影作品必須為相機或手機拍攝的相片，不能以圖片或圖畫或 AI 創作代替。

- 攝影作品如被評選為入圍或優秀相片時，參加者的姓名可能會按照港鐵公司認為合適的方式顯示。

因任何原因導致參加者未能提交作品或無法開啟連結的情況下，該參加者將不具備進一步參加是次活動的資格。港鐵公司亦不會就此作個別通知。

入圍準則:

港鐵公司及「同萌社區」攝影展的策展人 Jonas Chan 會根據攝影作品的整體表現評分，並評選出 100 張「入圍相片」，當中的 20 張相片更會被挑選為「優秀相片」。包括:

- 作品內容能否有效詮釋貓店長與社區之間的關係
- 創意及原創性
- 相片構圖及攝影技巧

入圍及優秀相片獎勵:

- 獲選「入圍相片」的參加者可獲得由港鐵公司頒發的電子證書及「同萌社區」限量版環保袋乙個 (款式將會隨機送出)。
- 當中 20 名參加者的「優秀相片」將有機會在港鐵站內電子宣傳屏或港鐵範圍內的其他位置展出，具體位置由港鐵公司自行選擇和安排。
- 獲選入圍及「優秀相片」的參加者將收到港鐵公司供應商的獲選電郵通知，參加者需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前往指定地點領取環保袋。參加者需提供身份證明文件核實身份以換取獎品或獎勵。
- 獎品或獎勵不可轉讓予他人或兌換現金。

其他事項:

- 參加是次活動即代表參加者瞭解及接受活動相關之條款及細則。
- 參加者提交作品即同意授予或導致授予港鐵公司一定權力，包括而不限於全球性、非獨家、免版稅、不可轉讓的許可證及永久權力，使港鐵公司可以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參加者提交的所有相片和與本次活動相關提供的所有材料，用途包括但不限於展示在社交媒體、傳統媒體、或經拍攝成為宣傳影片，和/或港鐵公司在其絕對酌情下的隨後使用等。所有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相片、名稱或簡介和故事，以及本次活動中的作品。每位參加者同意並向港鐵公司保證：
 - 每位參加者擁有和/或有權使用、製作和提交相片、作品和材料，以供本次活動和港鐵公司在隨後的活動中使用，並具有完全的權力按照進入要求和本條款及條件進行此協議，並提供此條款及條件中所載的保證和賠償；

- 所有相片、作品和材料都應是參加者原創的攝影作品，參加者具有合法權限使用這些作品，不會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專有權利；
- 參加者的所有相片、作品和材料以及其對進入要求和本條款及條件的同意不會侵犯任何人的版權或其他權利，也不包含任何淫穢或誹謗性內容；
- 參加者應對港鐵公司及其子公司、聯營企業、其他港鐵公司持有股份的組織、其各自的高級職員、董事、代理人和員工完全負責，保護他們免受因違反本條款及條件或上述保證而引起或遭受的一切行動、索賠、訴訟、損失、責任、損害（包括任何根據其法律顧問的建議支付的損害賠償或補償金，以了結或解決任何索賠），要求、費用和支出（包括所有法律費用），或因任何第三方基於任何事實提出的索償而引起的，並經證實將構成此類違約。
- 參加者同意港鐵公司有權根據條款和條件將入圍相片、作品或材料展出及/或作印刷用途，而毋須事先徵得參加者同意或支付任何版權費用。
- 港鐵公司在收到參加者提交的相片、作品和材料後，將不會作個別通知（入圍者例外），相關相片、作品和材料亦不會退還。
- 如有任何參加者提交的相片、作品、材料或作出的留言，含有色情、威脅、騷擾、粗言穢語、誹謗、不實、違法、具冒犯性及/或煽動暴力的內容，港鐵公司有權刪除該內容並取消該參加者的參加資格及/或收回並沒收其得獎資格及獎勵而無須另行通知。參加者須承擔其留言內容的任何有關後果及責任。
- 如港鐵公司認為有任何與此活動有關之欺詐或濫用之情況，或如任何參加者違反或試圖規避此活動的任何條款及細則，港鐵公司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及/或收回並沒收其得獎資格及獎品或獎勵而無須另行通知。港鐵公司及其子公司、聯營企業、其他港鐵公司有利益的組織、其各自的高級職員、董事、代理人和員工、其代理廣告公司、推廣公司及及其他承包商均不會就參加者的任何欺詐或非法行為負責。
- 用戶能否參與及完成此活動取決於其所用的流動裝置型號、其性能及網絡性能。港鐵公司不保證此活動可以順利運作，並不會就任何因系統更新或維修、裝置型號、網絡、技術、駭客活動、無法或延誤參與活動、活動無法或延誤進行，及/或任何其他不可抗力的理由，而導致任何機會、優惠及/或獎品遺失、延遲、無法送遞或無法參與或兌換的情況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 此活動的截止日期和參與人數限制可能會由港鐵公司根據其個別和絕對的酌情權進行調。
- 所有參加者知悉並確認其所有行動都由他們自行決定，且他們應自行承擔個人風險。
-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港鐵公司不會就因參與此活動或有關的事宜而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損失或損害（包括而不限於任何相應而生的、專項或懲戒性的損害賠償）承擔任何責任。
- 在不損害港鐵公司其他權利的情況下，參加者所提供的所有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聯絡電話、電郵地址及香港派遞地址），僅用作處理此活動的聯絡、身份核實、派遞獎勵及其他相關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相片展示和/或相關活動），包括但不限於本條款及細則所述的目的（下稱「該目的」）。所收集的資料可能會轉交予為港鐵公司提供有關行政、電訊、電腦、資料處理或策展人、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用於該目的，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資料的人士。參加者可要求

查閱或更正其為此活動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有關個人資料的查詢，請致函香港九龍九龍灣偉業街 33 號德福廣場港鐵總部大樓，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法律-常務部，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或電郵 PDPO@mtr.com.hk，請註明：【**區區有貓店長·攝影作品公開徵集**】。

- 港鐵公司保留全權酌情決定隨時自行更改本條款及細則，接受或拒絕於此活動中任何參加者的參加資格，並/或就獎品或獎勵作任何決定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使用其他獎品或獎勵替換任何是次推廣活動涉及之獎品而毋須事先通知而替換獎品之性質或與原本的獎品或獎勵有所不同。
- 如有任何爭議，港鐵公司之決定為最終及具約束力。
- 此活動同時使用第三方，如 Google, Facebook 或 Instagram 為平台，此平台有其特定的條款及細則，而此等條款及細則不在港鐵公司的控制範圍內。港鐵公司建議所有參加者在參加此活動前先閱讀及同意第三方平台之條款及細則。所有參加者同意港鐵公司不會承擔應因此活動使用 Google, Facebook 或 Instagram 而引致的任何損失及損害或其他法律責任。
- 本條款及細則應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管轄並按其詮釋。
- 本協議的任何條款都不應被任何非本協議的一方或人士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
- 如本條款與細則的英文和中文版本出現任何不一致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按此查閱英文版本\)](#)